北庄镇人民政府文件

北政发〔2025〕13号

北庄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北庄镇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专项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片区、行政村、镇直各部门、各双管单位:

根据市、区关于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工作的指示精神和部署要求，全面做好我镇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工作，经镇政府同意，现将《北庄镇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专项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各自实际，抓好工作落实。

北庄镇人民政府

2025年11月12日

北庄镇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专项实施方案

一、总则

（一）编制目的

为健全完善全区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体系，明确我镇各级部门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中的职责与任务，确保应急措施有效落实，最大限度减轻重污染天气影响，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二）编制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山亭区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山亭区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成员单位职责分工》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三）适用范围

本方案适用于北庄镇区域内出现重污染天气时的应急响应工作。

（四）工作原则

坚持“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快速响应、精准管控”的原则，建立镇、部门、村联动、分工明确的应急响应机制。

二、组织机构与职责

（一）组织领导和机构

北庄镇成立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工作临时指挥部，负责组织实施北庄镇应急响应工作。

组　长：王娟舒　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副组长：赵　净　镇党委副书记

周恒东　镇党委委员、副镇长

徐　勇　镇人大副主席

成　员：王玮玮　镇宣传工作岗主管

李运伟　镇生态环保岗主管

苗　峰　镇环境整治岗主管

吴修法　镇经济发展岗主管

王大超　镇自然资源所主管

张　生　镇规划建设岗主管

生兆平　镇农业工作岗主管

商忠华　镇综合行政执法中队长

李正邦　北庄派出所所长

秦　刚　北庄中心小学校长

邵泽龙　北庄交管所所长

张苏成　北庄市场监管所所长

徐鸣哲　北庄供电所所长

史廷斌　半湖片区党委书记

胡新建　熊耳山片区党委书记

罗贤全　巨龙山片区党委书记

冯玉祥　主持抱犊崮片区工作

临时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徐勇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生态环

保岗负责日常协调、信息报送、联络调度等工作。

（二）主要职责

1.统筹协调：负责统一指挥、组织、协调本镇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工作。

2.方案制定：组织编制和修订本镇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专项实施方案。

3.网格管理：建立镇－村－组三级管理体系，落实属地责任。

4.企业监管：负责辖区内工业企业应急减排措施落实的监督检查。

5.农业源管控：负责秸秆禁烧、农业氨排放控制等工作。

6.宣传引导：负责辖区内重污染天气应急宣传和健康防护引导工作。

7.信息报送：按要求向区应急指挥部报送预警和应急响应情况。

三、预警与响应流程

（一）预警接收与传达

接到区应急指挥部发布的预警信息后，立即启动应急响应机制。

通过镇政务平台、村居工作群等渠道，1小时内将预警信息传达至各村（居）、相关企业及单位。

（二）应急响应分级与措施

根据区应急指挥部发布的预警级别，组织落实相应应急响应

措施：

1.黄色预警（Ⅲ级响应）

组织各村通过广播、宣传栏等发布健康提示，提醒易感人群避免户外活动。

督促辖区内中小学、幼儿园停止室外活动。

巡查发现土石方作业、建筑拆除等扬尘作业立即制止并上报。

督促辖区工业企业执行黄色预警减排措施，对重点企业开展现场检查。

加强主要道路清扫保洁，增加洒水频次。

开展秸秆禁烧巡查，制止露天焚烧、烧荒行为。

2.橙色预警（Ⅱ级响应）

在Ⅲ级响应基础上，通过村级网格员入户宣传防护知识。

协助停止举办大型群众性户外活动。

全面巡查制止施工扬尘作业。

加强对工业企业应急减排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减排比例达到要求。

相关部门落实高排放车辆限行措施。

加强对餐饮油烟排放的巡查。

3.红色预警（Ⅰ级响应）

在Ⅱ级响应基础上，实行24小时应急值守。

配合教育部门落实弹性教学或停课措施。

全面停止辖区内所有室外产生扬尘的作业。

对重点排污企业实行驻厂监管，确保应急减排措施执行到位。

组织村级志愿者开展重点人群关怀服务。

配合实施机动车限行等管控措施。

四、重点任务

（一）网格化巡查管理

建立镇干部包村、村干部包组、组干部包户的三级巡查体系。

明确各网格巡查重点和频次要求。

建立巡查台账，实行问题销号制度。

（二）工业企业管控

建立辖区工业企业台账，动态更新应急减排清单。

督促企业制定“一厂一策”操作方案，并向区生态环境分局备案。

开展企业绩效分级管理，实施差异化管控。

加强对小微涉气企业的监管指导。

建立企业环保负责人联络机制，确保应急指令畅通。

（三）农业源污染控制

落实秸秆禁烧网格化管理，加强巡查检查。

推广秸秆综合利用技术，提高资源化利用率。

指导农户科学施肥，减少农业氨排放。

加强对畜禽养殖场粪污资源化利用的指导。

（四）扬尘源管控

对辖区内建筑工地、道路施工、农田水利工程等建立管理台

账。

督促施工单位落实扬尘防治措施。

加强对镇村道路、闲置地块的扬尘管控。

（五）生活源管控

建立餐饮单位台账，督促安装和使用油烟净化设施。

制止露天烧烤、露天焚烧等行为。

倡导居民减少燃放烟花爆竹、使用高污染燃料等行为。

五、保障措施

（一）组织保障

完善镇重污染天气应急工作体系，明确各站所、各村（居）职责。

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定期研究解决突出问题。

（二）人员保障

配备专职人员负责重污染天气应急工作。

建立镇、村两级应急队伍。

明确各网格员应急工作职责。

（三）经费保障

将重污染天气应急所需资金纳入镇级预算。

保障应急物资采购、宣传培训等经费。

（四）物资保障

配备必要的巡查车辆、通信设备、防护用品。

建立应急物资储备库，实行统一管理。

（五）信息保障

建立镇－村－组三级信息传递网络。

建立企业应急联络员制度，确保信息畅通。

保持24小时通信畅通。

（六）培训演练

每年至少组织开展一次应急演练。

定期组织镇村干部、网格员开展业务培训。

组织企业环保负责人开展应急响应培训。

开展重污染天气应急知识宣传普及。

六、考核问责

（一）日常考核

将重污染天气应急工作纳入村级年度考核。

建立周通报、月评比制度。

（二）责任追究

对工作不力、履职不到位的，依规依纪追究责任。

对应急响应期间措施落实不到位的单位和个人进行通报。

对拒不执行应急减排措施的企业，及时上报区生态环境分局依法处理。

七、附则

（一）方案修订

本方案根据实际情况及相关法律法规变化适时修订。

（二）解释权

本方案由北庄镇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办公室负责解释。

（三）实施时间

本方案自印发之日起实施。

附件 1-1《北庄镇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临时指挥部成员单位职责分工》

北庄镇人民政府

2025 年 11 月 12 日

北庄镇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临时指挥部成员单位职责分工

镇宣传工作岗负责协调新闻宣传和舆情处置工作、正面引导舆论。完成镇应急响应临时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事项。

镇生态环保岗负责开展重污染天气专项实施方案和应急减排清单的修订更新；督促各企业落实应采取停产、限产措施的企业采取响应措施；配合镇派出所等部门落实高排放机动车控制措施。完成镇应急响应临时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事项。北庄学区负责指导和督促各级各类教育机构做好健康防护工作。完成镇应急响应临时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事项。

镇经济发展岗会同生态环保岗督促落实重点行业错峰生产工作。完成镇应急响应临时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事项。

镇自然资源岗负责会同生态环保岗指导和督促做好露天矿山企业采场扬尘管控工作。

镇规划建设岗负责指导和督促落实施工工地（含拆迁）等扬尘污染防治措施。完成镇应急响应临时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事项。

北庄交管所负责指导和督促辖区道路运输企业加大公共交通保障力度。完成镇应急响应临时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事项。

镇农业工作岗负责在集中禁烧期落实秸秆禁烧要求；指导和督促加强秸秆综合利用工作。

北庄市场监管所依据工作职能加强对成品油质量的监督，强化散煤销售监管。

镇综合执法岗负责建立餐饮单位台账，督促安装和使用油烟净化设施；制止露天烧烤、露天焚烧、烧荒等行为。

镇环境整治岗加强辖区道路机械化清扫（冲洗）保洁作业，做好主要道路洒水，严禁焚烧垃圾，及时清理、清扫国、省道道路抛洒物。

北庄供电所按照区应急指挥部书面通知要求，落实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依法依规配合电力主管部门对停限产企业采取相应的电力分配措施。完成镇应急响应临时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事项。